

交通学院 2025 年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方案

根据《山东科技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山科大发〔2021〕34号）和《关于<山东科技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的补充说明》（教处函字〔2024〕63号）等有关文件规定，结合学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小组

（一）领导小组

组 长：辛 嵩

副组长：徐 伟

成 员：管德永、孙 慧、杜现斌、张立业、苏会锋、崔孟荣

工作分工：

姓名	岗位（学院职务）	工作职责
辛 嵩	组长（院长）	负责学院转专业工作总体领导职责
徐 伟	副组长（教学副院长）	负责学院转专业工作具体工作领导职责
管德永	成员（交通工程系主任）	负责智慧交通专业转入学生考核工作
孙 慧 杜现斌	成员（交通运输系主任、 运载工程系主任）	负责交通运输专业转入学生考核工作
苏会锋 张立业	成员（教师代表）	接受学生专业咨询
崔孟荣	成员（教科办主任）	负责转专业方案具体执行、审核学生报名及申请资格、组织考核、学生名单公示等工作

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学院教科办，具体负责转专业工作。

(二) 监督小组

组 长：岳国伟

副组长：李 勇

成 员：刘倩婧、任传祥、王 强、刘 丹

工作分工：

姓名	岗位（学院职务）	工作职责
岳国伟	组长（书记）	负责转专业监督工作总体领导职责
李 勇	副组长（副书记、副院长）	负责转专业监督工作具体领导职责
刘倩婧	成员（团委书记）	负责转专业学生思想品德考核、心理辅导等工作
王 强 刘 丹	成员（运载工程系支部书记、交通运输系支部书记）	负责交通运输专业转专业监督工作
任传祥	成员（交通工程系支部书记）	负责智慧交通专业转专业监督工作

二、转入工作方案

(一) 交通学院可接收转入学生专业：

交通运输专业（通过工程教育认证），智慧交通专业。

(二) 可接收学生计划人数：

各专业接收转入学生限额不超过 2024 级相应专业在读学生人数的 30%。转入名额分配情况见下表。

专业	2024 级学生数	可接收转入名额上限
交通运输	120	36
智慧交通	90	27

（三）接收学生要求：

按照《山东科技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山科大发〔2021〕34号）和《关于〈山东科技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的补充说明》（教处函字〔2024〕63号）执行。

1. 交通运输和智慧交通二个本科专业，以培养国家交通强国战略人才为目标，设交通运输、智能电动车辆、智慧交通三个培养方向，授予工科学士学位。学院设有车辆工程二级学科博士点，交通运输工程一级硕士学位授权点，以及交通运输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

2. 转专业工作主要面向一年级学生统一组织集中开展，其他年级学生如有特殊原因，可随之提出申请。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学生，可以申请转专业。

（1）对某专业有专长或兴趣，符合申请转出和转入的学院要求。

（2）因某种疾病或生理缺陷等身体原因，按照学校文件和补充说明开展相关工作。

（3）申请复学、保留入学资格入学的学生，因专业调整或停办，不转专业无法继续学习的，可以申请转入相近专业。

（4）学生参军入伍后退役或休学创业后复学，因自身情况需要转专业的，视其在部队表现或创业情况，可优先考虑。

3.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学生，不能申请转专业。

（1）以特殊形式招生录取、国家有相关规定或者录取前与学校有明确约定的，包括：专升本、艺术类、高水平运动员、春季高考、中外合作办学项目、校企合作办学项目等。

（2）处于休学、保留学籍或保留入学资格期间的。

（3）应予退学的。

（4）已经调整过专业的。

（5）申请跨校区转专业的。

（6）“宋振骐班”、“图灵班”、“吴方班”等班级学生。

（7）其他经学校和学院审核不适合转专业的。

申请转专业学生的高考选考科目应与申请转入专业的高考指定选考科目一致。

三、转出工作方案

（一）按照《山东科技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山科大发〔2021〕34号）和《关于〈山东科技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的补充说明》（教处函字〔2024〕63号）执行。

（二）申请转出学生条件须满足转入学院的相关规定。

（三）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在学习期间应该对申请转入专业有兴趣和专长证明。证明须是与转入专业相关的包括学校团委认证的大学生比赛获奖证书、科研论文、专利等三类。

（四）学生在申请转专业当学年所有必修课程考试应全部合格，无补考、重修记录。

(五) 交通运输专业已通过工程教育认证，转出总人数不得超过该专业一年级现有人数的 10% (120 人*10%=12 人)。

四、转专业工作流程

(一) 转出工作安排：根据学校统一时间安排，通知我院有转专业意愿的学生在教务管理系统内提交转专业申请，学院根据学校截止时间进行审核并公示。

(二) 转入工作安排：

1. 转入学生考核形式：根据学校要求，学院组织转入专业考核小组对申请转入学生进行面试考核。

2. 转入考核内容：包括一年级课程成绩、科技创新素养、思想品德等方面考核。

学院领导小组根据选拔结果确定各专业拟接收学生名单并公示，公示时间为三个工作日。公示期满学院将公示无异议的拟接收名单上报教务处。

